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
NW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59)

公告

茲提述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5年10月5日發表有關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的報章公告(「業績公告」)。根據業績公告，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通過建議就截至2005年6月30日止年度採用以股代息的方式，向於2005年11月29日的登記股東派付相當於每股0.62港元的末期股息，惟股東可選擇收取現金(「末期股息」)，而以股代息的詳情將以函件形式連同選擇現金股息的表格(「以股代息文件」)，約於2005年12月20日寄發予各股東。

董事會謹此宣佈，以股代息文件將約於2005年11月29日寄給本公司的股東，較業績公告所載的日期為早，而以股代息的股份或股息單將於2006年1月6日配發或分派，較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頁所述的日期，即2006年1月20日為早。董事會相信，就該等分派末期股息時間表的變動，股東將因此較原先公佈的時間提早收取以股代息的股份或股息單，對本公司股東整體而言，均為有利。

承董事會命
秘書
鄧德榮

香港，2005年11月11日

於本公佈日：(a)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包括鄭家純博士、杜惠愷先生、陳錦靈先生、曾蔭培先生、黃國堅先生、林煒瀚先生及張展翔先生；(b)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包括維爾·卡馮伯格先生(維爾·卡馮伯格先生的替任董事：楊昆華先生)、杜顯俊先生及黎慶超先生；及(c)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鄺志強先生、鄭維志先生及石禮謙先生。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